



2023年北京中招工作日程出炉

这些关键时间点要记牢

北京教育考试院日前发布《关于做好2023年高级中等学校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对2023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加分和优先录取资格、中职自主招生、体育艺术科技特长生测试、宏志生报名、中招网上咨询、专业加试、志愿填报和招生录取等工作进行详细部署，考生和家长可关注相关信息，及时参加考试和志愿填报。

5月25日公示加分和优先录取名单

符合多种加分条件的可选择其中一种

享受加分和优先录取考生名单将于5月25日在北京教育考试院网站公示。烈士子女考生，在录取时加20分给予照顾。符合以下条件的考生，在录取时加10分给予照顾：因公牺牲人民警察子女和一级至四级残疾人民警察子女；见义勇为人员、因见义勇为死亡和一至四级伤残人员的子女。符合以下条件的考生，在录取时加5分给予照顾：归侨（华侨）子女考生；台湾省籍考生；从边疆、山区、牧

区、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在初级中等教育阶段转学到本市就读的少数民族考生。军人子女加分和优先录取按照《北京卫戍区政治部和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2013年北京市军人子女教育优待实施细则〉的通知》（京政联〔2013〕1号）要求执行。消防救援人员子女加分和优先录取按照《北京市应急管理局和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消防救援人员子女教育优待实施细则〉的通知》（京

应急发〔2019〕32号）要求执行。现任驻外使领馆工作人员随任子女（初中阶段回国），在录取总分相同的情况下，优先录取。

北京教育考试院中招办相关负责人提醒，如有符合以上多种加分条件的考生，只能自行选择享受其中一种加分待遇。已享受加分待遇的现役军人子女、消防救援人员子女、现任驻外使领馆工作人员随任子女，不再享受在录取总分相同的情况下优先录取。

7月中旬-8月上旬中招录取

中招录取分三阶段

今年高级中等学校招生录取按照提前招生、校额到校招生和统一招生三个阶段进行。被前一阶段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后一阶段的录取。

提前招生录取包括贯通项目提前招生录取和贯通项目以外其他学校提前招生录取。贯通项目提前招生录取是按照招生学校贯通计划，依据考生录取总分从高分到低分，按考生填报的志愿顺序录取。贯通项目录取的考生，不能再参加后续其他方式录取。有升学资格的本市正式户籍考生可参加贯通项目招生。

校额到校招生录取包括校额到校和市级统筹招生录取，在提前招生录取之后，统一招生录取之前进

行。录取时按照优质高中校额到校计划、市级统筹计划和初中校分配的校额到校和市级统筹名额数，依据考生录取总分从高分到低分，按考生填报的志愿顺序录取。

统一招生录取按照学校招生计划，依据考生录取总分从高分到低分，按考生填报的志愿顺序录取。在统一招生阶段未录取满额的学校可以申请参加志愿征集录取，学校（专业）录取条件、范围以及录取方式与统一招生相同。有加试要求的学校（专业）志愿征集时不能再组织加试。北京教育考试院会统一公布参加志愿征集录取的学校、专业和计划。未被录取考生可在规定时间内填报征集志愿，考生要注意，填报有加试要求的专业须加试合格。

（本报记者 蔡文玲 胡梦蝶）

6月24日-26日初中学考举行

中招录取总分660分（不含加减分）

2023年本市继续实施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将初中毕业考试和高级中等学校招生考试“两考合一”，考试时间为6月24日至26日。中招录取总分为660分（不含加减分），计入总分的考试科目为语文、数学、外语、道德与法治、物理、历史、地理、化学、生物和体育与健康，其中历史和地理、化学和生物分别选择分数高的一门计入。

语文试卷总分为100分，数学试卷总分为100分，外语总分为100分（卷面成绩60分，听力口语成绩40

分），听力口语考试采取计算机考试方式，与统考笔试分离，有两次考试机会。物理（含开放性科学实践活动10分）、化学（含开放性科学实践活动10分）、生物（含开放性科学实践活动10分）、道德与法治（含综合社会实践活动10分）、历史（含综合社会实践活动10分）、地理（含综合社会实践活动10分），六门科目分值均为80分。

体育与健康科目满分40分，其中现场考试30分，过程性考核10分。结合初三生体质恢复情况、各方意见建议和北京实际，经过动态评估、审

慎研判，2023年北京体育中考现场考试调整为合格考，由各区统筹，各学校组织集中测试，参与即合格、合格即满分。2023年北京体育中考现场考试原则上在5月正常进行，具体时间由各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学校专业加试时间为7月10日至11日，包括提前招生专业测试和统一招生专业加试。考生报考须专业加试的专业，应在规定时间参加招生学校组织的加试，加试合格方可填报相关志愿。专业加试工作由学校负责组织实施。

7月13日-17日志愿填报

九类无本市户籍人员可填报中招志愿

根据相关要求，无本市户籍的九类本市应届初三三年级学生可以报考相应学校。

无本市户籍但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可以报考普通高中、中专学校、职业高中、五年制高职和技工学校：由市人力社保部门认定的属“原北京下乡知青子女”的考生；由区台办认定的属“台胞子女”的考生；有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出具的介绍信和“博士后研究人员进站备案证明”（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的博士后子女考生；由人民解放军相关政治部门认定的属“随军子女”的考生；有市人才工作局签发的“北京市工作居住证”（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人员子女的考生；父（或母）一方有本市常住户籍的考生；由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认定的属“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职工子女”中的非农业户籍考生；由首钢矿业公司认定的属“职工子女”中河北省户籍的考生，可以报考从石景山区招生的普通高中、黄庄职高和首钢技师学院；由中国化学工程第六建设公司北京分公司认定的属“化六建北京分公司子女”中的非本市户籍考生，可以报考通州区的普通高中以及中专学校、职业高中、五年制高职和技工学校。

此外，在规定时间内提出

升学申请且通过审核，符合下列各项条件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考生，可参加2023年北京市中等职业学校的招生录取：进城务工人员持有在有效期内的北京市居住证、居住登记卡或工作居住证；进城务工人员在京有合法稳定的住所；进城务工人员在京有合法稳定职业已满3年；进城务工人员在京连续缴纳社会保险（医疗保险或养老保险）已满3年（2020年9月至2022年9月连续缴纳，不含补缴，疫情期间缓缴的保险，按北京市缓缴政策执行）；随迁子女具有本市学籍且已在京连续就读初中3年学习年限。

2023年中招主要工作日程

回户籍考生向所在学校提出回户籍申请	5月12日前
各区办理回户籍考生信息交换	5月18日 8:30-12:00
回户籍考生到户籍区办理确认手续	5月19日 8:30-12:00
中等职业教育自主招生	5月13日-17日
中等职业教育自主招生结果查询	5月20日
特长生测试	5月15日-28日
拟报考宏志班专业考生向所在初中学校申请	5月16日-18日
公示加分和优先录取考生信息	5月25日
发布招生简章	6月
2023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	6月24日-26日
公布初三学考成绩及分数段人数统计	7月9日 12:00
初三学考考生查分	7月9日 13:30-16:30
网上咨询	7月9日 13:30-16:30
专业加试	7月10日-11日
志愿填报	7月13日-17日
中招录取	7月中旬-8月上旬